

真相

2016 特刊
• 要闻回顾 •

明慧期刊·电子版

WWW.MINGHUI.ORG



2015 年逾 20 万人
控告江泽民



明慧年度报告选摘： 2015 年逾 20 万人 控告江泽民

简介	3
被告江泽民触犯的法律	5
逾 20 万人诉状递达中国最高检察机关	10
主流社会民众控告江泽民	12
诉状中的见证：法轮功祛病健身	14
诉状中的见证：法轮功教人向善	18
诉状中揭露的迫害	20
诉状中涉及逾千人命	23
大陆各界声援控告江泽民	25
欧美政要支持控告江泽民	27
民众举报江泽民	30
大陆各地的控告江泽民展板	32
控告江泽民合法 报复是犯罪	40

明慧年度报告选摘： 2015年逾20万人 控告江泽民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前中共头目江泽民悍然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这场反人类的暴行一直延续到今年，已经持续了十六年。江泽民因为残酷迫害修炼法轮功的善良民众，被国际社会称为“人权恶棍”。

人权恶棍江泽民发动和维持的这场群体灭绝性的迫害，给上亿法轮功修炼者和他们的家人带来巨大的苦难。同时，这场对无辜好人的迫害也使中国的法制越发黑暗，使中共的官吏越发贪腐和暴虐，也使中国社会的道德更加沦丧。所有的中国人都是这场迫害的受害者。



2015年7月18日·香港·民众观看法轮功学员反迫害大游行

2015年5月以来，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发起了控告江泽民的大潮，各地法轮功修炼者和家人纷纷把控告元凶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邮寄给中国最高检察院，要求最高检察院向最高法院对江泽民提起公诉，把这个反人类的首恶绳之以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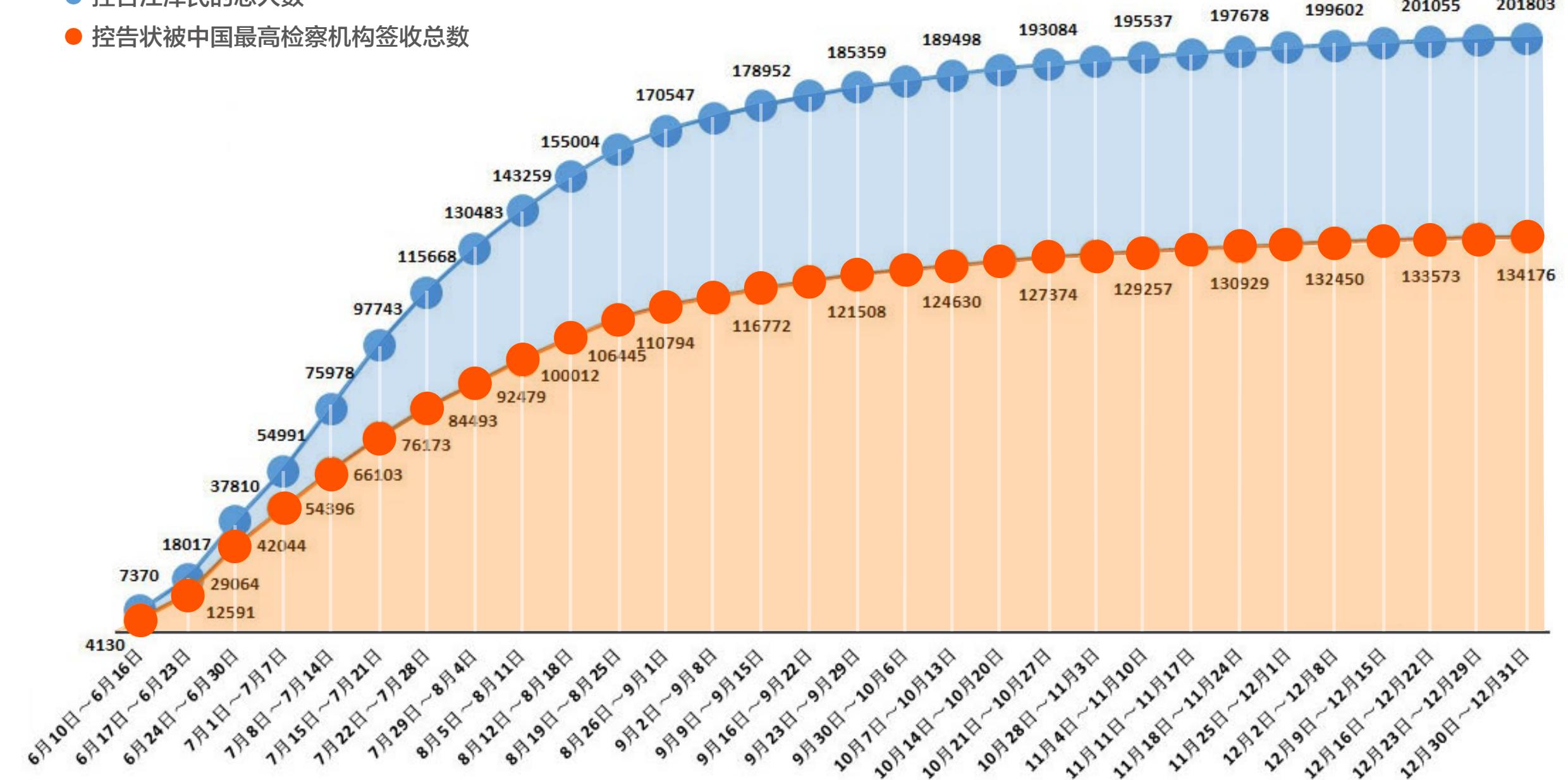
从2015年5月底到2015年12月31日，明慧网已收到逾20万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递交给中国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的实名诉讼状副本。由于网络封锁和信息传输的不便，实际案例多于明慧网收到的案例。

控告江泽民人总数 和 控告状签收总数 随时间增长图

2015年6月10日至2015年12月31日

● 控告江泽民的总人数

● 控告状被中国最高检察机构签收总数





被告江泽民触犯的法律

1、违犯国际法和中国加入的国际条约的规定，已构成公认的国际犯罪。

江泽民为了达到其群体灭绝的目的，对作为信仰群体的法轮功学员实施“肉体上消灭”、“打死白打死，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的国家恐怖主义灭绝政策，已经构成了群体灭绝罪。

中国已经加入联合国的《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和《禁止酷刑公约》。据此，江泽民作为迫害元凶违反国际法，已构成危害人类罪、酷刑罪等公认的国际犯罪。

2、违反《宪法》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违反《宪法》以下条款。

第三十六条 侵犯公民信仰自由权

第三十七条 侵犯公民的人身自由权

第三十八条 侵犯公民的人格尊严，对公民进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

第三十九条 公民住宅不受侵犯。非法侵入公民住宅、非法搜查公民住宅。

明慧年度报告选摘 被告江泽民 触犯的法律



为何说江泽民犯下 “故意杀人”等罪

《刑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三人以上为共同实施犯罪而组成的较为固定的犯罪组织，是犯罪集团。

第三款：对组织、领导犯罪集团的首要分子，按集团所犯的全部罪行处罚。

3、触犯《刑法》

为迫害法轮功，江泽民专门在1999年6月10日成立“六一零办公室”，这是个类似纳粹盖世太保的恐怖组织，遍布中国各省市县区，耗费纳税人的血汗钱，操纵、胁迫各地公检法、各级政府部门、各单位，迫害中国最善良的一群民众，对他们非法抓捕、关押、劳教、判刑，在监狱、劳教所、看守所、洗脑班等场所对他们进行酷刑折磨和虐杀，并活体摘取他们的器官牟取暴利，犯下了故意杀人罪和故意伤害罪。

江泽民及其帮凶在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过程中，所犯罪名如下：

第二百三十二条	故意杀人罪	第二百四十六条	侮辱罪、诽谤罪
第二百三十四条	故意伤害罪	第二百四十七条	刑讯逼供罪、暴力取证罪
第二百三十六条	强奸罪	第二百四十八条	虐待被监管人罪
第二百三十七条	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猥亵儿童罪	第二百五十一条	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罪、侵犯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罪
第二百三十八条	非法拘禁罪	第二百五十四条	报复陷害罪
第二百三十九条	绑架罪	第三百九十七条	滥用职权罪
第二百四十五条	非法搜查罪、非法侵入住宅罪	第三百九十九条	徇私枉法罪

江泽民集团操纵各地公检法对无辜的法轮功学员非法劳教、判刑，违反《刑诉法》第十一、第十四、第五十六、第五十七、第五十八、第五十九、第一百八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江泽民的“邪教”之说

“邪教”之说，出自于1999年10月26日江泽民接受《费加罗报》记者的访谈，第二天《人民日报》跟风发表评论员文章。然而，个人讲话和媒体报导均不是法律。江泽民的上述行为是违法的。

2000年4月9日，公安部颁布《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该文件共认定邪教组织14种，没有法轮功。



江泽民的“围攻中南海”之说

有人认为：1999年的法轮功学员“四二五”和平上访是导致中共迫害的原因。其实不然。中共从1996年起，就暗中开始迫害法轮功。

1996年，中宣部下发通知，禁止出版法轮功书籍；中共江泽民、罗干一伙扣压国务院总理对法轮功的正面批示；1998年公安部四处派特务收集法轮功的“罪证”未果；公安强行驱散炼功群众，非法抄家……三年中，打压不断升级。到了1999年，终于由警察殴打及非法抓捕40多名法轮功学员的天津事件，引发了“四二五”上访。

“四二五”上访是法轮功学员在中共迫害升级的情况下，不得已采取的合理合法的反迫害举动。

1999年4月25日，上万名法轮功学员自发来到国务院信访办（位于中南海附近）上访，当时的总理接见了法轮功学员代表，并下令天津警察放人，问题得以初步解决。大家静静地离去，离开后地上无一片纸屑，连警察扔的烟头都被法轮功学员清理干净了。

当晚，江泽民出于妒忌，强行推翻了政府总理的开明决定，把和平上访歪曲成“围攻中南海”，并于1999年7月公开迫害法轮功。

江泽民集团导演的“天安门自焚事件”漏洞百出



1999年7月20日，中共江泽民集团对法轮功的迫害全面公开，至2001年，这场迫害因不得人心而难以继。江泽民集团为了煽动民众仇恨法轮功，炮制了震惊中外的“天安门自焚事件”。

将央视的自焚节目慢镜头播放，可以看到很多漏洞。CCTV 镜头显示（右图），一名叫王进东的男子浑身烧黑，两腿间装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在火中却不燃烧、不变形；警察拎着灭火毯，等王进东喊完口号才把毯子盖到他身上。到底是自焚还是拍戏？

CCTV 镜头显示，一名叫刘春玲的女子，并非被火烧死，而是被军警用重物击中头部而倒地……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D）于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的国家恐怖主义行径，声明指出：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

江泽民集团人物今昔



李东生

原央视副台长，亲自监制“天安门自焚”假新闻。主导播出 102 集诽谤法轮功的节目，欺骗百姓，煽动仇恨。其人后任公安部副部长，2015 年被判刑 15 年入狱。

薄熙来

执行江泽民活摘器官命令的始作俑者，现被判无期徒刑。

徐才厚

江泽民在军队迫害法轮功的急先锋，未审先死。

周永康

原中共政法委书记，迫害法轮功的元凶之一，现被判无期徒刑。

逾 20 万人诉状送达 中国最高检察机关

海 外 2189
河 北 32826
辽 宁 29268
山 东 27701
黑 龙 江 18402
吉 林 13983
四 川 12801
河 南 9098
湖 北 8997
湖 南 5042
北 京 4855
广 东 4536
天 津 4527
重 庆 3561
内 蒙 古 2929
安 徽 2903
江 苏 2644
江 西 2440
山 西 2313
陕 西 2222
甘 肃 1771
云 南 1513
贵 州 1408
上 海 1153
浙 江 620
福 建 541
广 西 513
新 疆 437
宁 夏 317
青 海 128
海 南 95
香 港 55
西 藏 13
澳 门 2

控告人数 按地区分布



控告人数过万的省份

控告状覆盖中国省份

尽管被“六一零”非法组织、地区国保、警察拦截和骚扰，法轮功学员和家属坚持不懈地通过邮寄、向官方网站电子投递的方式，将控告江泽民（诉江）的诉状寄达相关部门。据明慧网部分统计，到2015年12月31日为止，明慧网收到总数为201803人的171059份诉状（有的诉状为多人共同控告）的诉讼状副本，其中已有134176份得到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签收。

海外 29 个国家和地区

来自海外29个国家和地区的2189名法轮功学员，也向中国最高检察机关递交了控告江泽民的刑事控告书或自诉状。

29个国家和地区为：美国、加拿大、澳洲、韩国、新西兰、泰国、日本、英国、马来西亚、德国、荷兰、瑞典、新加坡、法国、西班牙、葡萄牙、印尼、爱尔兰、丹麦、台湾、芬兰、挪威、意大利、瑞士、波兰、罗马尼亚、比利时、秘鲁、匈牙利。



前北京法官王崇明一家向中国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寄出诉状控告江泽民。

主流社会民众控告江泽民

控告江泽民（诉江）的法轮功学员很多是主流社会民众，他们是教师、医生、工程师……他们因为修炼法轮功，获得了身体的健康，并按照“真、善、忍”的原则提升道德水平，更好地服务于社会，却遭到江泽民集团的迫害。好人被关进监狱，贪赃枉法者逍遥，造成中国社会道德急速下滑。

从明慧网报道的题目可见诉江的法轮功学员多为主流社会民众 >

- 儿子被取消博士论文答辩、被关押 母亲控告江泽民
- 遭五年冤狱折磨 黑龙江主管药师控告江泽民
- 原广元市旺苍县药监局副局长蒋廷兰控告江泽民
- 遭非法劳教、经济迫害 国家专利发明人诉江
- 遭十多年冤狱 三级警督控告元凶
- 遭劳教、判刑、酷刑折磨 中学副校长控告江泽民
- 多次遭抻刑折磨 辽宁省凤城市前法官控告江泽民
- 廉洁好官遭劳教 邮政局副局长要求法办江泽民
- 遭监控、打压 石油勘探工程师控告江泽民
- 遭“背轮胎”酷刑 湖北宜昌市护士控告首恶江泽民
- 做好人遭冤狱八年 山东昌乐县税务员控告江泽民
- 遭冤狱十三年 原阿木尔林业局教委主任控告江泽民
- 二次被劳教 原黑龙江省电视台编辑控告江泽民
- 身陷囹圄十年 河北科技大学女教师控告江泽民
- 全家遭迫害八人离世 河北饭庄经营者控告江泽民
- 遭非法劳教两年 原研究所副所长控告首恶江泽民
- 全家受迫害 父母含冤离世 北京律师控告江泽民



黄奎 原清华大学博士生

曾获郑格如奖学金、优秀学生一等奖学金和清华大学“优秀毕业生”称号。



修炼，是一件很高尚的事情。在清华大学的法轮大法炼功点，有数百名师生，

有博士生、硕士生、教授，当时不少有思想见解的科学工作者在修炼法轮大法。在世风日下的社会中，法轮大法像一股清流，洗涤着人们的心灵。

“真、善、忍”对我来说，是生命的目的。

法轮大法的广传引起了江泽民的嫉恨（因为中共江泽民集团信奉“假恶斗”），江泽民于1999年夏天发动了这场迫害。

我被绑架入狱。狱警的目标是打垮我们坚持信仰的意志，任何的抵制都会遭到残酷的报复。我曾两次绝食抗议，他们就用金属钳子撬开我的嘴，

强行将一种不明液体灌进我的胃里。十几名狱警用高压电棍电我，我的身体剧烈抽搐。我在监狱里被关押了五年，包括一年的单独监禁。有一次，我被剥夺睡眠整整一个月。

有许多次，我想我会死掉。但我活了下来。虽然他们对我的身体造成了伤害，但是我的意志没有被击垮。

法轮大法已屹立于世界，善良的中国人没有倒下。

中国要成为一个真正现代化的、值得信赖的国家，其领导人必须停止对法轮大法的迫害。

我与35名前清华教授和学生一起对江泽民提出控告。愿我的诉讼和成千上万对江泽民的控告状能帮助改变历史。

诉状中的 见证

股骨头坏死三天康复 医生震惊

2000年3月，我又到哈尔滨北方股骨头坏死研究所，研究所所长张连喜很震惊，因为张医生曾给我看过病。他与我有如下对话。

张医生：“你不是双侧股骨头坏死二期、在地上爬的那个患者吗？”

我：“是啊。”

张医生惊讶：“你能走了？”

我：“你看我这不是走着来的嘛！”

张医生：“你这绝不是用药的结果，快说说你是怎么好的？”

我：“是炼法轮功炼好的。”（1998年3月，我26岁时患双侧股骨头坏死，由拄拐到瘫痪。1999年3月，我修炼法轮功，仅3天，就能跑能跳了。此事在家乡引起轰动。）

后来，黑龙江省公安厅的人曾去研究所调查此事是否属实，张医生如实讲述了情况，并把病例（病例号1999年3号）和拍的片子给他们看，省公安厅的人也很震惊。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马忠波女士

右图为哈尔滨北方股骨头坏死研究所的诊断 >

哈尔滨北方股骨头坏死研究所

股骨头坏死病志

1999年3月6日

姓名 马忠波 性别 女 年龄 27 职业 家庭

单位 电话 区号 住宅 3762006

详细住址 1. 省份(地级市) 浙江 2. 市区号 150300

主诉：右髋部疼痛

病史：发病时间 1998年3月6日

发病原因 1. 外伤(扭挫伤、骨折、跌倒) 2. 药物(因何病用何种药物、用后多少) 3. 饮酒(饮酒量) 4. 其他不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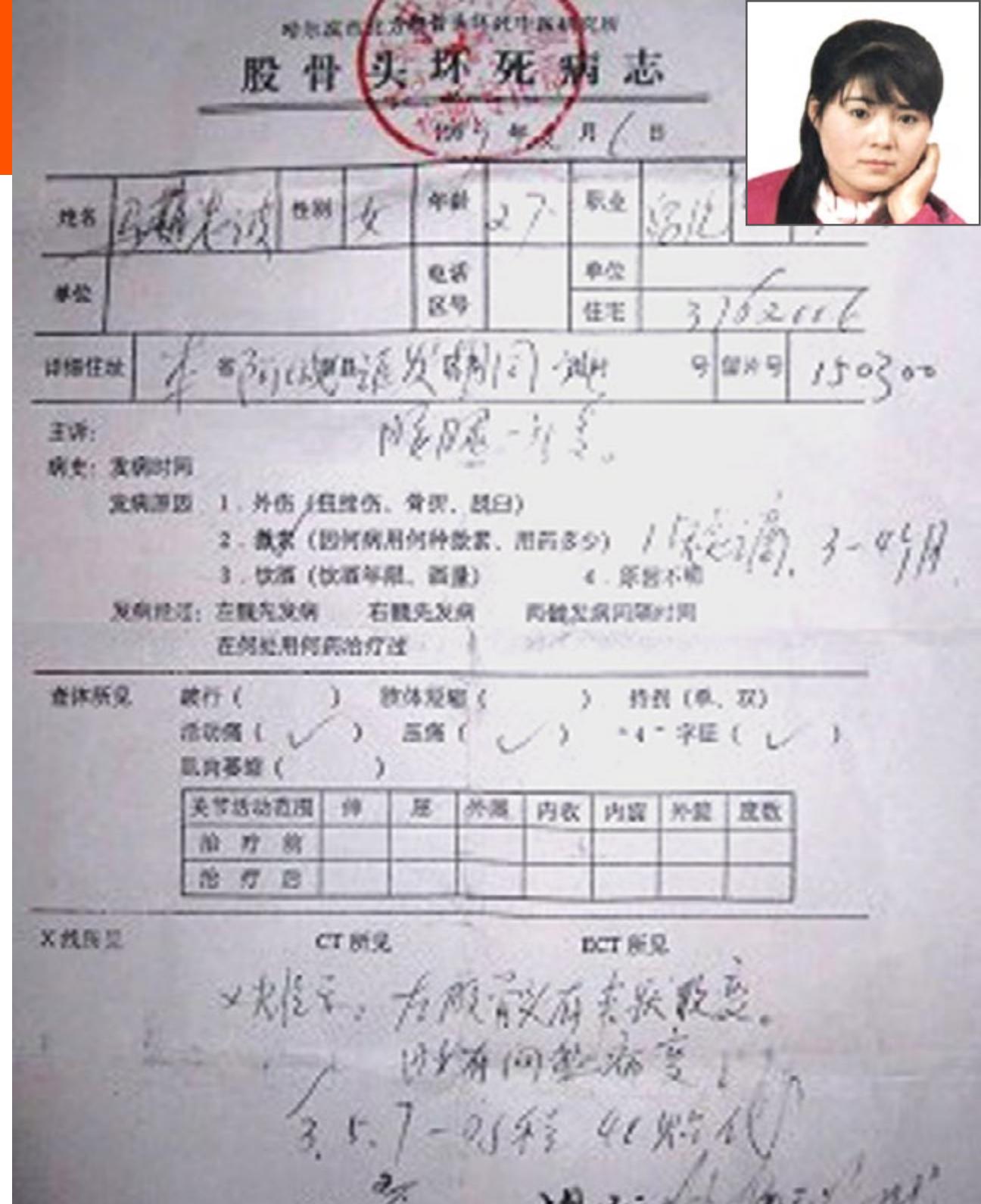
发病经过：左髋先发病 右髋先发病 两侧发病间隔时间 在何处用何药治疗过

查体所见 行走() 腹壁反射() 持杖(单、双)
活动痛(√) 压痛(√) “4”字征(√)
肌群萎缩()

关节活动范围	伸	屈	外展	内收	内旋	外旋	度数
治疗前							
治疗后							

X线所见 CT所见 ECT所见

右髋关节骨质疏松，右股骨头有缺损改变。
右髋关节腔变窄。
3.5.7-2003年4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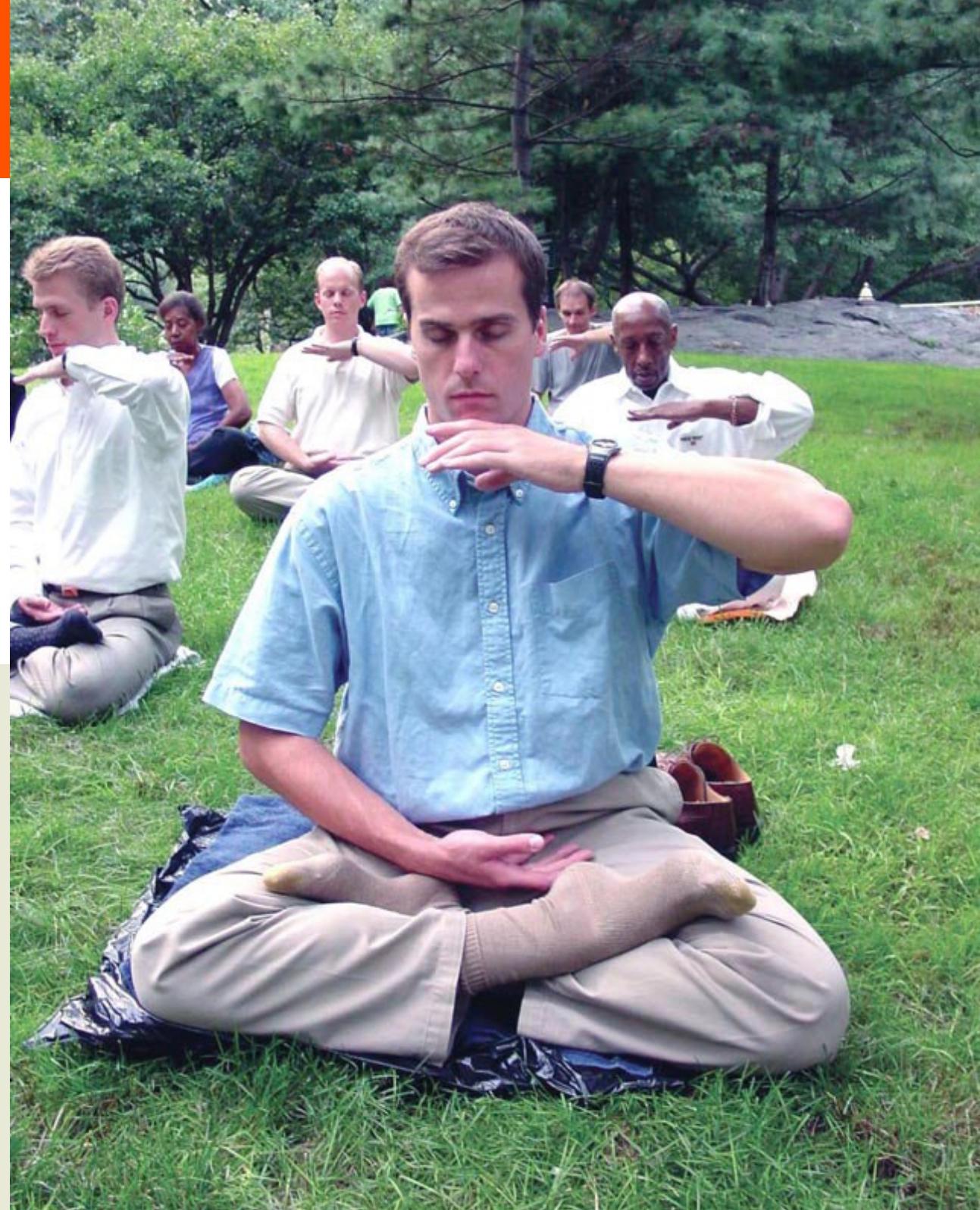
从脑血栓到走路生风

1994年我43岁时患脑血栓，手指麻木不灵活。1998年，经患者家属介绍，我看了法轮大法的书籍《转法轮》，当天往家走时感到两脚生风。修炼法轮大法以后，我十几年的肾虚怕冷症状不见了，至今16年来，我再没吃过药，有时只睡三四个小时也精力充沛，体力精力像20岁一样。

——山东省青岛市中医师邵承洛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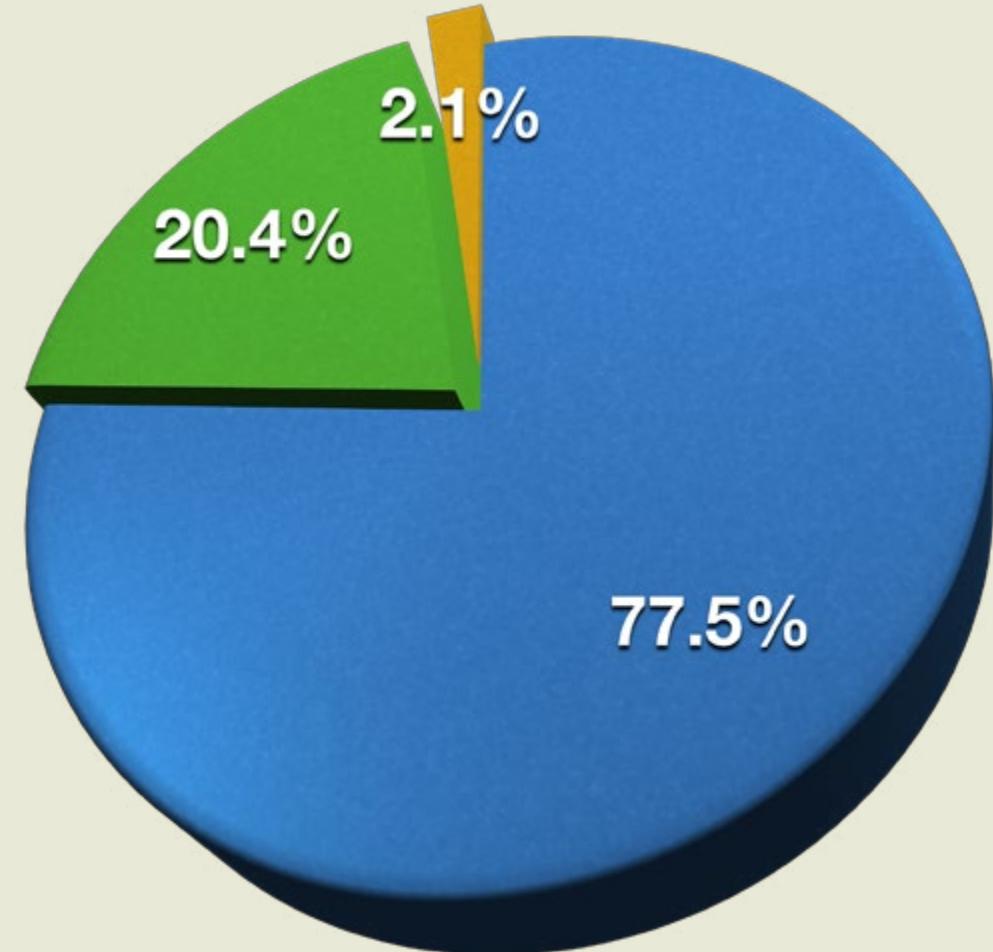
法轮功与健康

法轮大法（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宇宙特性“真、善、忍”为指导原则，性命双修。性命双修的意思，修“性”就是修“心性”，按照“真、善、忍”指导日常生活，提高道德水准；修“命”则是通过炼五套功法，祛病健身，强身健体。从现代医学可以理解的角度上看，法轮功是一个从身和心等多方面起作用的自我保健体系。



国家体总：法轮功 祛病健身有效率达 97.9%

1998年9月，中国国家体育总局抽样调查法轮功修炼者12553人，疾病痊愈和基本康复率为77.5%，加上疾病好转率为20.4%，法轮功的祛病健身总有效率高达97.9%。保健体系。



- 疾病痊愈和基本康复率为 77.5%
- 病情好转率为 20.4%
- 没变化率为 2.1%

“建筑商送来 4 万元”

1997 年，我负责单位两栋楼房的建设和质量验收，开工时，建筑商到我家把 4 万元人民币放到桌上就走。第二天我找到他，告诉他：“你给我的 4 万元，我会在适当的时候返还。你要认认真真把楼建好，质量不合格给多少钱我也不会验收的。”我当时就用建筑商的名字把钱存到了银行。

待工程结束验收合格后，我把 4 万元存折还给了他。他说：“我搞建筑这么多年，没有一个人给钱不要的，都是嫌钱给得少，你真是一个好人。”我知道他认可的是什么，我如果不修炼法轮大法，在唾手可得的利益面前，我怎么会不动心呢？

—— 黑龙江省原鸡东县邮政局
副局长 穆德富先生



“杜绝毒食品”

本行业内部有句话：养什么不敢吃什么，种什么不敢吃什么。这也是当下中国食品安全问题的真实写照。



有一次，我们去推广生物环保水产饲料，一个养殖老板说：“只要不马上死人，只要鱼长得快、不易死，就是毒药我都敢喂，我不能看着自己养的鱼患病死光！”有一种叫孔雀石绿的化学物，属致癌物，但由于其杀菌效果显著，无监管的养殖户大部分都在使用，只为减少渔场的经济损失，哪管食品安全不安全啊。

作为农产品投资人，此刻我感到了做好人的真正压力。但是我最终决定：宁可亏本，也不用有害化学药品，坚持用有机环保类产品。这是基于我对“真、善、忍”修炼原则的深刻理解，发自内心而为。而修炼前，我却把以《厚黑学》为基础的无毒不丈夫、弱肉强食等观点当作人生理念。后来，我的合作伙伴也接受了我的想法。在得失面前，如果人人以道德为宗旨，相信中国的食品安全就有希望了。

—— 生物科技精英、国家专利发明人 赖繁荣先生（广东省）



酒店不再养小姐

酒店里养小姐，在当今社会司空见惯。以前我家酒店里有三十多个固定小姐，每天收入可观。修炼法轮大法以后，我明白了做人应遵守伦理道德，这样败坏人伦的钱是不能挣的，我将小姐全部遣散。

——辽宁省朝阳市原蓝盾酒店老板 姜伟女士



善良、敬业

我于1994年修炼法轮大法，做到了工作勤奋、公正清廉，所承办的案件被选入最高人民法院1996年《中国审判案例要览》经济卷。本人还以女儿史诺欧的名义向大连希望工程办公室捐款上万元救助失学儿童。

——原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法院法官 李慧英女士

“正气在中国尚存”

法国作家 Suzanne Bernard 说：“在当今这个金钱至上、贪污腐败、丧失了道德观念和理想的世界里，我发现，法轮功代表着一种根植于人们心中的抵御，正气在中国尚存。”法轮功学员按照“真、善、忍”做人，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中，勤恳诚信，不贪不占。我们有这样的朋友、邻居、同事，心里会踏实。而这样的人被关进监狱，江泽民鼓励官员贪腐淫乱、欺压百姓，这样的社会，谁能有安全感？



诉状中 揭露的 迫害

至少 3925 人被迫害致死

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通过民间途径能够传出消息的已有 3925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这个数字仅仅是实际迫害致死案例的冰山一角。
如同当年纳粹集中营的死亡案例一样，
实际数字有待迫害结束后更广泛而深入的调查取证。

诉状中 揭露的 迫害

江泽民在迫害法轮功的运动中指令：“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在他的指令和授意下，“六一零”（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的专门非法机构）执行“打死白打死”，“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的灭绝政策。其结果是，全国酷刑泛滥。酷刑包括毒打、电刑、铐刑、吊刑、冻刑、烧 / 烫 / 火刑、摧残性灌食、性侵等几十种。在控告江泽民的诉状中包括大量的酷刑案例，触目惊心。

明慧网就诉状中所记述的迫害类型作了初步统计：

诉状中记述的迫害类型	人数
迫害致严重伤残	3819 人
第三十七条 侵犯公民的人身自由权	28002 人
健康人被关入精神病院	839 人
被非法拘禁（在拘留所、看守所、洗脑班）	68450 人
遭严重经济迫害（被勒索、开除、扣押工资或退休金）	33983 人
家人因迫害而失去工作、失学、精神异常、去世	9786 案例

美联社照片：
天安门广场，
众目睽睽之下，
两名便衣警察
对一名手无寸
铁的法轮功学
员施暴。



酷刑图示：
钉手指



酷刑图示：
性侵害



书法家遭遇红色炼狱

著名书法家、山东青岛法轮功学员刘锡铜控告江泽民。刘锡铜于 2007 年被诬判，在山东省监狱受到酷刑折磨。以下是他的自述。

“中午十二点刚过，在‘阎班’胡铁志的指挥下，我突然被八九名罪犯五花大绑推倒在地，手脚被死死地踩着一动不能动。他们掀开我的上衣，由一名彪悍强壮的罪犯用早已准备好的鞋刷，放置于我的左腋窝上下约 30cm 范围内，用力来回拉动，待左腋用刑完毕又换右腋，那刮心不堪、裂刺脏腑的痛苦，无法用语言形容。”

“施刑约半个小时后，他们把我拖起来坐在地上，‘阎班’陈宇磊脱下一只塑料平底鞋，‘砰砰’地向我头、脸、身体上撒野狂打，打了十多分钟，又用拳头对着我的头、脸、身体乱击一顿。随后，暴徒们将我蹬翻在地，再次拿起鞋刷使劲捅拉我的两侧腋窝，使我痛苦地嗷叫不止，真如撕心裂肠。如此反复四五个回合后，再换一种刑罚。”

“一名姓宋的‘阎班副’拿来一根木棍，使劲往我骨节上敲打，从头顶的骨关节一直敲打到脚趾，他们开始了更残酷的折磨：一名犯人攥住我的两个手指，陈宇磊用一把带锯齿的牙刷放在我的手指缝里疯狂地快速上下拉动，鲜血皮肉随着拉动的牙刷从手指缝中流出，我承受着十指连心之痛，直至所有手指缝全部用刑完毕……我一个年近六十的老人，入狱当天就遭受了十多个小时的酷刑！”



著名书法家刘锡铜



酷刑演示：牙刷钻指缝

诉状中涉及逾千人命

诉状中，有 1338 例亲属被迫害致死的案例



王哲浩



冯晓敏



贺万吉

明慧网 2015 年 7 月 2 日报道，现居美国旧金山的唐丽娟，原是黑龙江省绥化行政干部学院副教授。她的儿子王哲浩，因坚持修炼法轮功，于 2003 年冬天被辽宁省葫芦岛劳教所折磨致死，年仅 27 岁。

明慧网 2015 年 6 月 23 日报道，河北省石家庄市高级工程师冯晓梅失去了三位亲人——丈夫王宏斌、妹妹冯晓敏先后被迫害致死，她的父亲承受不了这巨大的打击，含冤离世。她的妹夫王晓峰，被非法判刑 8 年。冯晓敏于 2004 年 6 月 1 日被迫害致死时年仅 34 岁，撇下了当时不满两岁的儿子。

明慧网 2015 年 12 月 6 日报道，青海省西宁市 84 岁的赵玉兰，失去了儿子和儿媳。她的儿子贺万吉，是西宁铁路分局公安处干警，因参与插播法轮功真相电视片，被非法判刑 17 年，2003 年 5 月底在海北州浩门监狱被迫害致死。儿媳赵香忠，四次被非法劳教，2003 年 2 月 22 日在青海女子劳教所被摧残致死。

各界声援
控告江泽民

大陆各界声援控告江泽民



赵紫阳的秘书、原中共中央政治体制改革研究室主任

鲍彤

“中共活摘器官和16年来对法轮功的迫害都是公然践踏人权、伤天害理的，都是反人类的……凡是活摘器官的人、活摘器官的党、活摘器官的政府都应该受到人类的谴责，都应该站到历史的审判台上接受审判。”

上海著名律师

郑恩宠

“历史已经到了2015年，这么多人控告江泽民应该说是大势所趋，是历史的必然，体现出整个中国大陆形势的根本变化。中国好多的法学教授也在法律层面上做诉江准备。”

江西维权律师

郭莲辉

“江泽民这个祸国殃民的大坏蛋……到时候我都会署名，我要向最高检控告他。”

前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冷杰甫

“必须清算江泽民六笔帐：第一、“六四”大屠杀。第二、出卖活人的器官。第三、屠杀少数民族。第四、腐败。第五、吃喝嫖赌搞女人，上行下效。第六、江是卖国贼，出卖国家土地。”

死囚器官难掩活摘罪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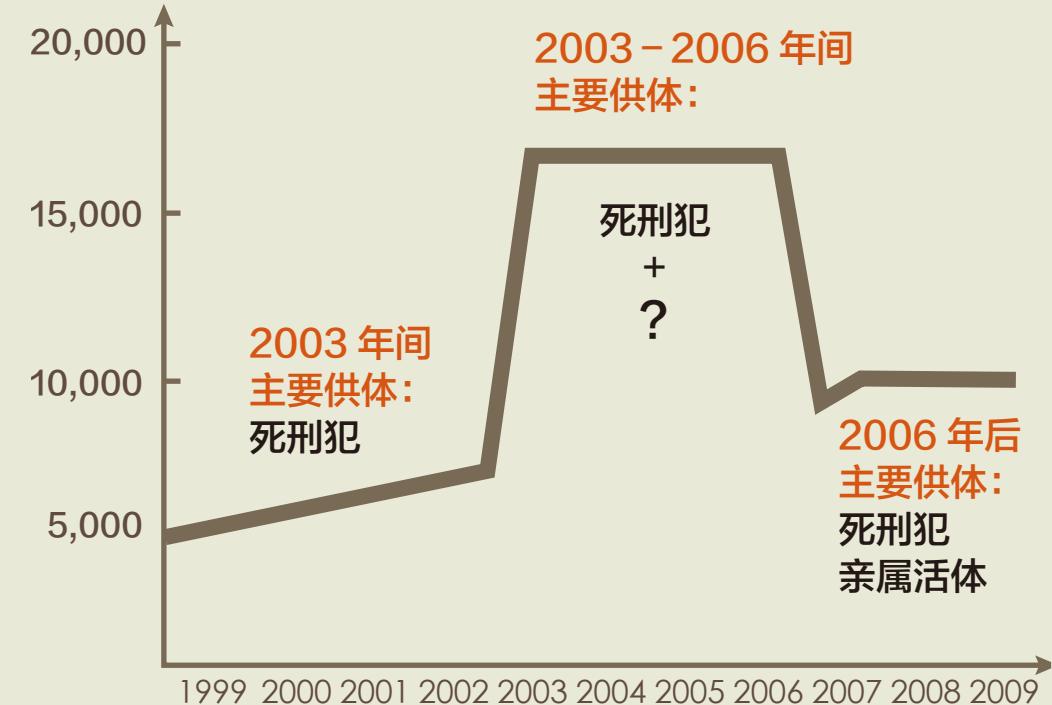
中共以前一直否认用死刑犯人的器官做移植手术，但是2007年之后，中共忽然转变态度，把中国移植器官来源都归为“死囚器官”，究其原因是2006年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之事在海外曝光，迫使中共不得不用“死囚器官”的罪恶掩盖活摘器官的罪行。

根据中国医疗器官移植协会的数据，1994—1999年，中国大约进行了1.85万个大器官移植。而在2000—2005年，进行了6万个大器官移植。中国每年死刑执行人数没有多少变化，中国捐赠器官者又微乎其微（至2007年9月，中国脑死亡者捐献器官只有61例，亲属移植只占器官移植总数的1.1%），那么，这猛增的4.15万个移植器官，供体源自何处？

2010年3月《南方周末》发表的“器官捐献迷宫”披露，“2000年是中国器官移植的分水岭。2000年全国的肝移植比1999年翻了10倍，2005年又翻了3倍。”——这个时间正好与江泽民1999年开始迫害法轮功同步。

联合国特派专员弗瑞德·诺瓦克指出，2000—2005年是法轮功学员被迫害最残酷时期，也是中国器官移植手术暴增的阶段。而在中共活摘器官罪行被全面揭露的2006年之后，中共公布的中国器官移植数量才开始回落。

器官移植数量



中国器官移植数量趋势图

2000 ~ 2005 年
是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最残酷的时期
也是中国器官移植手术暴增阶段



美国国会议员
达纳·罗拉巴克
Dana Rohrabacher

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接受采访时表示，支持法轮功学员大规模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江泽民和中共应该为其犯下的罪行负责。“那些参加了售卖法轮功学员器官、谋杀法轮功学员的政府和个人都要负责。”

欧美政要支持 控告江泽民

欧美各国众多政要
对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
表示声援

美国国会议员
罗伯特·皮廷格
Robert Pittenger

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接受采访时表示，支持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他说：“我认为每一个人都拥有表达的权利，信仰自由的权利，所以我将和他们站在一起。”



美国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
(USCIRF) 委员、前主席、博士
卡翠娜·兰托斯·斯维特
Katrina Lantos Swett

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接受采访时表示，支持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她说：“我认为法轮功学员提出控告（江泽民）是智慧的做法。”“法轮功遭受中共的迫害最为严重，我对此非常关注。”

Strafverfolgung bei Verbrechen gegen die Menschlichkeit



Als Menschenrechtspolitiker setze ich mich mit der Teilnahme an einer internationalen Unterschriftenaktion für eine Menschenrechtsklage gegen Jiang Zemin ein. Jiang Zemin hat als ehemaliger Generalsekretär des Zentralkomitees (ZK) der Kommunistischen Partei Chinas (KPCh) (1989–2002) mit dem Verbot der Meditationsbewegung Falun Gong im Jahre 1999 deren Verfolgung mit einhergehendem Organraub initiiert.

Sollte China nicht willens oder nicht in der Lage sein, diese Verbrechen gegen die Menschlichkeit ernsthaft zu verfolgen, wäre die Strafverfolgung vor dem Internationalen Strafgerichtshof in Den Haag nur konsequent.



德国联邦议会议员
马丁·帕策尔特

2015年12月10日世界人权日之际，来自德国等国家的不同党派的欧洲政要手举“法办江泽民！”的横幅，共同要求中国当局按照国内法律以及国际刑法的规定，法办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他们强烈谴责自1999年以来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这几位政要包括：德国执政党派基民盟的德国联邦议会人权委员会议员马丁·帕策尔特（Martin Patzelt），欧洲议会人权委员会资深成员克里斯蒂安·培瑞达（Cristian Preda），欧洲议会人权委员会议员克劳斯·布赫纳（Klaus Buchner），欧洲议会公民自由、司法与内政事务委员会议员科妮莉亚·恩斯特（Cornelia Ernst），欧洲议会议员斯蒂芬·埃克（Stefan Eck）。

左图为德国联邦议会议员马丁·帕策尔特的个人时事通讯截图，横幅上写着：法办江泽民！



瑞士联邦国会议员



瑞士联邦国会议员



瑞士联邦国会议员



瑞士联邦国会议员



瑞士联邦前常驻联合国代表

Carlo Sommaruga

Dominique de Buman

Didier Berberat

Leuenberger Ueli

Jean-Daniel Vigny



瑞士日内瓦州大议会议员



瑞士日内瓦州大议会议员



瑞士日内瓦州大议会议员



瑞士日内瓦州大议会议员



瑞士日内瓦州大议会议员

Buschbeck Mathias

Henry Rappaz

Lydia Schneider Hausser

M. T. Engelber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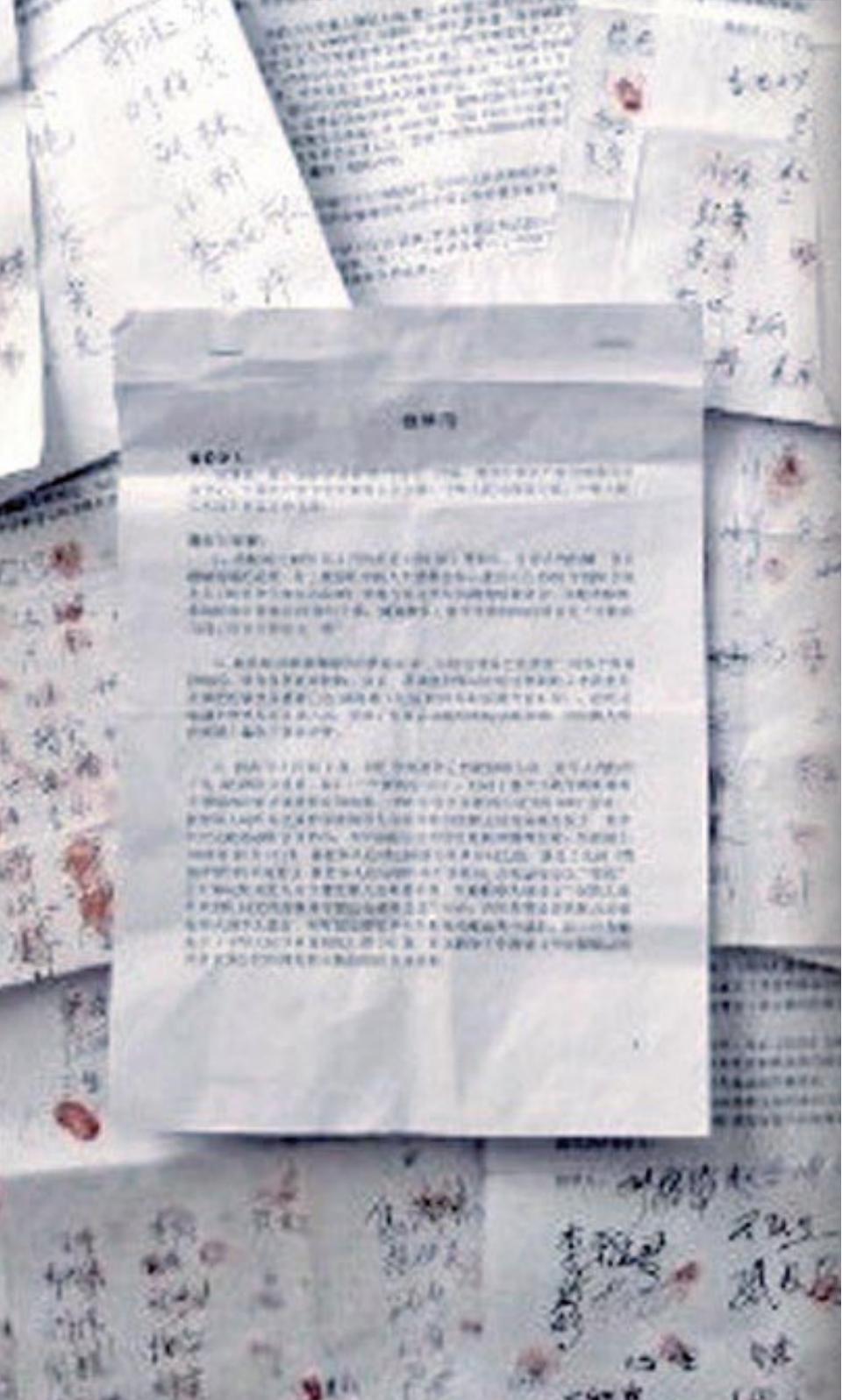
Marc Falquet

十名瑞士政要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联名致信习近平，敦促习近平推动控告江泽民这一重大诉讼。他们表示，江泽民犯下反人类罪，罪大恶极，令全人类蒙受耻辱，必须被绳之以法。他们和全世界所有的正义人士一样，都在关注法轮功修炼者在中国控告江泽民的事态进展，坚决声援诉江大潮。

这十名政要包括
一名 原瑞士联邦驻联合国公使
四名 瑞士联邦国会议员
五名 瑞士日内瓦州大议会议员



民众举报 江泽民



中国大陆民众举报江泽民

中国大陆民众得知法轮功学员在控告江泽民，也开始积极参与，向中国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举报江泽民的刑事犯罪行为。

以下据明慧网 2015 年 12 月报道。更多报道请见明慧网。

- 湖北武汉市武昌区 1369 人联名举报江泽民
- 河北深州市又有 3920 人签名举报江泽民违法违宪迫害法轮功
- 辽宁凤城市民在明慧网发表了 15 份共 410 人的对江泽民的联名举报书
- 山东东营市 303 人向中国最高检察院与最高法院举报江泽民
- 辽宁朝阳市 112 人向中国最高检察院与最高法院举报江泽民
- 河北保定地区又有 2370 位百姓签名支持控告江泽民
- 湖南长沙市签名举报江泽民的市民增至 2938 人

(右图) 明慧网 2016 年 1 月 6 日报道，辽宁省抚顺市清原县已有 4651 人举报江泽民的罪行，请求最高检察院立案侦查江泽民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罪、滥用职权、出卖领土等多项罪行，依法追究江泽民的刑事责任，早日将其捉拿归案。

亚洲百万民众举报江泽民

在中国大陆之外的亚洲各地，民众也纷纷举报江泽民的反人类罪行。

● 明慧网2015年12月12日报道，2015年12月10日世界人权日之际，韩国法轮大法学会举行记者会，公布了包括韩国38万人在内的亚洲一百多万民众刑事举报江泽民联署活动的最新进展情况，并声援全球控告江泽民。

韩国法轮大法学会发言人吴世烈博士介绍，除了中国大陆20万人控告江泽民之外，“全球声援中国民众控告江泽民的刑事举报联署活动”从2015年7月1日进行到12月7日的五个多月来，亚洲的日本、韩国、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尼、港澳七个国家及地区已有超过一百万民众（1009784人）签名举报江泽民，其中，以台湾（466775人）、韩国（381561人）、日本（63682人）的人数最多。

● 明慧网2015年11月19日报道，台湾高雄市议员陈信瑜联署举报江泽民，呼吁对江泽民的反人类罪行一定要追查到底。

● 明慧网2015年10月14日报道，台北市多位议员签名，加入举报江泽民的行列，他们谴责江泽民的罪行，强调法轮功学员所遭受的迫害是不可以一笔勾销的，一定要追诉到底，他们表示联署控告江泽民是良心之举。

王世坚议员表示：“欧美国家领导人或议员，追求的不只是自己国家内的民主、法治、平等，也希望世界各地在阴暗角落里被迫害的人们都获得声援。而那些施虐的罪恶者就应该被揭发、被法办，这才公道。”



王世坚议员在举报书上签名后说：
是时候了，是该提出具体行动的时候了。

大陆各地的控告江泽民展板

为了把控告江泽民（诉江）的信息告诉民众，各地法轮功学员制作了招贴和展板。这是明慧网发表的大量照片中的几例。



图为北京街头的诉江展板



大陆各地的控告江泽民展板

图为北京街头的诉江展板



大陆各地的控告江泽民展板



诉江展板出现在长春的公交站点和伊通河畔



大陆各地的控告江泽民展板

河北唐山的诉江展板



大陆各地的控告江泽民展板

河北石家庄街头的诉江展板引人注目



大陆各地的控告江泽民展板

兰州街头，人们阅读呼吁法办江泽民的展板。



大陆各地的控告江泽民展板

山东烟台地区的街道、公交站点、商棚、小区、市郊围栏等处出现诉江展板。

控告江泽民合法 报复是犯罪

法轮功学员和家属控告江泽民，本应受到宪法的保护。

- 中国宪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公民有向国家机关控告国家机关或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的权利，这是公民的基本权利之一。
- 2015年5月1日，中国最高法院发布通告，声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
- 中国最高检察院明确规定，要保护举报人的安全，核实情况时不要暴露举报人的身份，严禁将举报材料和举报人的有关情况泄露或转给被举报单位或被举报人。
- 中国最高检察院规定，如果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对举报人报复陷害构成犯罪的，应依法立案侦查，追究其刑事责任；如果打击举报人不构成犯罪的，应当移送主管部门处理。

可是在明慧网近期的报道中，有大量因控告江泽民而遭报复的案例。

各地专门迫害法轮功的特务组织“六一零”操纵当地公检法，对控告江泽民的法轮功学员和家属进行骚扰、抄家、绑架、拘留和判刑。

这种报复行径是违法犯罪。有诉必理。

● 明慧网 2016 年 1 月 3 日报道，吉林省吉林市至少有 10 位法轮功学员因控告江泽民被警察绑架，面临非法庭审。他们是许传林、梁宝范、王文君、杨明霞、白鹤、邢春荣、邢春燕、雷秀香、付俊娟、付俊丽。

● 明慧网 2015 年 12 月 15 日报道，在辽宁省朝阳市，有 30 多人因为依法控告江泽民，被当地检察院非法批捕。

● 明慧网 2015 年 12 月 23 日报道，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五家镇居民曹启才，因依法控告江泽民，于 2015 年 7 月 12 日被五家派出所警察绑架，8 月 27 日遭刑拘。双城区公安局、检察院、法院联合对曹启才罗织罪名，并于同年 11 月 19 日对他秘密庭审，非法判刑 4 年。

● 明慧网 2015 年 12 月 10 日报道，2015 年 12 月 8 日，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法院刑事十号庭非法庭审 69 岁的王杰老人，这位老人平静地说：“我是控告江泽民了，因为他迫害我们，控告他是宪法赋予我的权利。”一时间，法庭人员沉默无语。

结语

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所有中国人的做好人的权利。法轮功学员的控告江泽民以及其它反迫害行为，都是合法的。

法轮功学员和家属只控告元凶江泽民，而对于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各级“六一零”、公检法人员，法轮功学员认为他们是被江泽民欺骗和胁迫，也是受害者，所以法轮功学员不但不记恨他们，还耐心地给他们讲真相，希望他们悔罪改过，弥补罪错。法轮功学员心中没有仇恨，他们以大善与大忍，树立了反迫害的典范。

希望社会各界都来声援和加入这场诉江大潮，让中国人获得做好人的权利，让中国走向正义、光明的未来。

民众举报江泽民 罪行之一 出卖中国领土



▲ 被江泽民出卖给俄国的海参崴
(太平洋岸畔的世界名城, 盛产海参。)



▲ 被江泽民出卖给俄国的库页岛
(此岛自金代起即归中国管辖。)

受 20 万人控告江泽民的义举鼓舞, 各地民众也开始向中国最高检察机构举报江泽民的刑事犯罪行为, 请求最高检察院立案侦查江泽民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滥用职权、出卖领土等多项罪行, 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早日将其捉拿归案。

江泽民于 1999 年 12 月与俄罗斯总统叶利钦在北京签订《国界叙述议定书》, 承认了历史上的一切不平等条约。江泽民出卖了 160 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 相当于 40 个台湾。

随时获取翻墙软件

使用海外电子邮箱（除雅虎信箱外）向 freeget.one@gmail.com 发送一封邮件, 内容任意, 主题任意（不能空白）, 大约十分钟后会收到一个网页地址, 打开网页后, 请点击下方绿色 Download 按钮下载翻墙软件, 双击下载的软件即可突破网络封锁, 安全、自由地浏览更多的真实资讯。

注: 使用国内电子邮箱发送和接收邮件时, 邮件会被拦截或屏蔽。